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KF (HOLDINGS) LIMITED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68)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負全責。本公司董事(「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事宜導致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誤導成份。

財務概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為約238.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0.5%。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約17.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49.3%。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2.07港仙(二零一一年：1.60港仙)。
-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股息。

主席報告

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水貂及狐狸原皮銷售營業額為約238.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58.1百萬港元增加約79.9百萬港元或約50.5%。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淨額為約17.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1.5百萬港元增加約5.7百萬港元或約49.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約2.07港仙，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約1.60港仙。

業務回顧

北京於二零一二年遭遇26年來最冷的十二月份。寒冷的冬季來得較早，中國毛皮零售商迎來好於預期的銷售季節。

經濟穩定增長以及第十八屆全國代表大會政權平穩過渡推動奢侈品的銷售，包括需求強勁的皮草。加上新增了因目睹其親朋好友在毛皮貿易領域獲得成功後而相繼加入該行業的毛皮商，二零一二年八月及十月中國的毛皮需求比以往更強勁。

同時，俄羅斯的毛皮零售商亦因嚴寒天氣以及石油及天然氣出口價格高企刺激國內消費不斷增長而獲利。俄羅斯的毛皮零售季節錄得強勁正面增長。

上述情況推動哥本哈根及赫爾辛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份拍賣會獲得巨大成功。哥本哈根大多數貂皮價格平均上漲13%至17%，赫爾辛基Saga Furs拍賣行的藍狐皮價格上漲15%。因此，本集團較去年同期享有更多利潤增長空間。

約0.2百萬港元的毛皮採購經紀業務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份拍賣會期間表現不俗；因此，本集團將研究收購一間信譽良好的經紀公司的可能性，以拓展原始毛皮的經紀業務。

前景

鑒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份拍賣會上毛皮的價格與二零一二年九月份拍賣會上的毛皮價格相比而言呈持續上漲趨勢，本集團應可在未來數月自存貨獲得優於預期的利潤。此外，由於今年中國特別寒冷以及中國農曆新年假期較遲，是在二月份中旬，皮草零售季節將較去年長。事實上，許多新老毛皮商及毛皮廠與我們接洽以制定彼等二零一三年的毛皮採購計劃。

受國際知名品牌如愛馬仕、路易威登等影響，皮草及毛皮修邊衣物風靡全球，因此皮草及毛皮修邊衣物的需求增加，尤其是在中國、俄羅及韓國。

除上述因素外，本集團與Kopenhagen Fur、Saga Furs及北美裘皮拍賣行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本集團亦將開始與第四大毛皮拍賣行America Legend Cooperative合作以開拓高質素貂皮來源。連同於拍賣會上的原皮採購中間商業務，本集團有望在二零一二／一三年整個會計年度內實現令人滿意的盈利。

我們目前亦正研究在丹麥收購貂養殖場以拓展本集團上游毛皮業務的可能性。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84,174,003	48,151,565	237,975,257	158,123,648
銷售成本		(70,915,366)	(38,444,475)	(201,724,004)	(132,424,059)
毛利		13,258,637	9,707,090	36,251,253	25,699,589
其他收入	4	204,693	33,765	628,834	191,850
行政開支		(4,479,927)	(4,280,778)	(13,668,522)	(10,101,074)
融資成本	5	(415,631)	(327,825)	(1,454,211)	(1,957,587)
稅前利潤		8,567,772	5,132,252	21,757,354	13,832,778
所得稅開支	6	(1,633,487)	(854,250)	(4,531,631)	(2,293,36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期內利潤及期內 全面收益總額	7	<u>6,934,285</u>	<u>4,278,002</u>	<u>17,225,723</u>	<u>11,539,418</u>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及攤薄	9	<u>0.72</u>	<u>0.45</u>	<u>2.07</u>	<u>1.6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2,864	40,080
流動資產			
存貨		33,974,704	18,524,7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3,853,620	57,100,69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540,112	9,173,880
		<u>173,368,436</u>	<u>84,799,34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7,143,022	13,591,445
應付稅項		11,009,299	6,481,752
拍賣貸款	13	—	18,829,180
銀行借貸	14	26,155,593	17,277,113
		<u>64,307,914</u>	<u>56,179,490</u>
流動資產淨值		<u>109,060,522</u>	<u>28,619,8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9,123,386</u>	<u>28,659,933</u>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15	10,000,000	—
遞延稅項負債	16	8,528	4,444
		<u>10,008,528</u>	<u>4,444</u>
資產淨值		<u>99,114,858</u>	<u>28,655,48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9,600,000	7,200,000
儲備		89,514,858	21,455,489
權益總額		<u>99,114,858</u>	<u>28,655,48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78,000	—	—	—	12,021,223	12,099,223
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539,418	11,539,41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78,000</u>	<u>—</u>	<u>—</u>	<u>—</u>	<u>23,560,641</u>	<u>23,638,641</u>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78,000	—	—	—	28,577,489	28,655,489
已付股息	—	—	—	—	(8,280,000)	(8,280,000)
根據集團重組之股份交換 (附註17(c))	7,122,000	—	(7,122,000)	—	—	—
上市後發行股份(附註17(e))	2,400,000	60,000,000	—	—	—	62,40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3,737,547)	—	—	—	(3,737,547)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之付款(附註18)	—	—	—	2,851,193	—	2,851,193
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225,723	17,225,72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9,600,000</u>	<u>56,262,453</u>	<u>(7,122,000)</u>	<u>2,851,193</u>	<u>37,523,212</u>	<u>99,114,85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紅磡鶴翔街8號維港中心二期902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港元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

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而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架構所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有關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與發展」一節。

重組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一個持續實體。因此,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猶如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一直為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條「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述的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業務,而本集團主要從事狐狸及水貂的毛皮貿易。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有關準則及詮釋於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該等準則之發展並無使該等財務報表於列示期間所應用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財務工具除外。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作出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確認經營分部必須依從本集團旗下公司之內部報告作為基準；該等內部報告乃定期由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審閱，以便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擁有一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毛皮貿易。董事會為了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審核主要產品的銷售量。因此，本集團並無就分部呈報目的而有任何可識別分部或任何離散資料。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毛皮貿易	84,174,003	48,151,565	237,975,257	158,123,648

地區資料

以下為按地區市場就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的營業額所作之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81,963,343	45,430,645	212,091,999	111,348,033
歐洲	—	—	14,258,597	39,087,435
俄羅斯	1,297,358	2,720,920	3,757,978	6,972,889
香港	913,302	—	7,866,683	715,291
	84,174,003	48,151,565	237,975,257	158,123,648

4.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63	7	95	14
外匯收益淨額	71,060	—	357,445	—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利息收入	—	—	—	48,922
來自客戶之利息收入	—	—	—	14,641
花紅及來自拍賣行之回扣	64,584	33,758	70,459	128,273
經紀佣金	68,986	—	200,835	—
	204,693	33,765	628,834	191,850

5.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利息：				
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320,684	117,902	723,634	406,297
透支利息	3,281	365	5,599	1,610
公司債券利息	91,666	—	91,666	—
拍賣利息	—	191,774	388,624	909,462
拍賣融資利息	—	17,784	244,688	640,218
	415,631	327,825	1,454,211	1,957,587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1,634,546	854,941	4,527,547	2,295,433
遞延稅項(附註16)	(1,059)	(691)	4,084	(2,073)
	1,633,487	854,250	4,531,631	2,293,360

- (i)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兩個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 (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付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7. 期內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1,802,487	36,221,377	216,898,375	124,267,94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1,034,120	727,277	2,356,000	1,773,077
—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788	20,384	68,724	56,174
折舊	7,072	5,010	18,467	15,030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	1,710,716	—	2,851,193	—
外匯虧損淨額	—	64,072	—	79,345
經營租賃付款	91,469	89,930	268,871	276,767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派發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以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7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即緊隨招股章程附錄五所披露之重組後本公司股份數目，惟不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進行的配售發行的任何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發行。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流通在外的普通股並無潛在攤薄，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支出41,251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無)用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3,199,737	56,695,858
預付款項	556,674	314,37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7,209	90,456
	<u>93,853,620</u>	<u>57,100,691</u>

本集團提供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15日至120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27,055	46,813,517
61至90日	66,730,761	6,504,981
91至120日	19,507,087	3,377,360
120日以上	6,934,834	—
	<u>93,199,737</u>	<u>56,695,858</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24,946,937	3,259,249
61至120日	1,659,339	10,046,430
貿易應付款項	26,606,276	13,305,6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536,746	285,766
	<u>27,143,022</u>	<u>13,591,445</u>

13. 拍賣貸款

拍賣貸款乃無抵押及計息，拍賣貸款按介乎8.5%至10%的年率計息。

14.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信託收據貸款	<u>26,155,593</u>	<u>17,277,113</u>

15. 公司債券

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7年期公司債券，年利率為5.5%，應每年支付利息。

16. 遞延稅項負債

於各期間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7,208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u>(2,073)</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5,135</u>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4,444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u>4,084</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8,528</u>

17.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普通股份面值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註冊成立後	(a)	38,000,000	380,000
法定股本增加	(b)	<u>2,462,000,000</u>	<u>24,620,000</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2,500,000,000</u></u>	<u><u>25,0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後	(a)	1	0.1
於重組後發行股份	(c)	71,999,999	7,199,999.9
分為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d)	648,000,000	—
上市後發行股份	(e)	<u>240,000,000</u>	<u>2,400,000</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960,000,000</u></u>	<u><u>9,600,000</u></u>

- (a)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其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1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以零代價發行予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該股份於同日轉讓予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 (b)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由本公司的唯一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增設額外246,2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25,000,000港元，該等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c)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由本公司董事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董事決議本公司：(i)將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1股未繳股份按面值列為已繳足；及(ii)向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配發及發行71,999,999股股份，以交換並作為向黃振宙先生收購Trade Region Limited股本中2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 (d)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本公司將當時在其股本中已發行及未發行的股份由每股面值0.10港元分拆為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分拆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變為25,000,000港元(分為2,500,000,000股股份，其中720,000,000股已發行及繳足)。於股份分拆生效後，所有股份在各方面各自享有同等權益，且股份分拆並無導致股東相關權利發生任何變動。
- (e)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經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本公司已根據配售按每股股份0.26港元的價格發行2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

18.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有條件地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是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股份總數為80,640,000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的約8.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為約238.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約158.1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50.5%。營業額的增加主要由於中國及俄羅斯對毛皮的需求強勁導致毛皮銷量增加所致。

已售毛皮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已售毛皮成本為約201.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約132.4百萬港元增加約52.3%。已售毛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毛皮銷量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有所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毛利分別為約36.3百萬港元及25.7百萬港元，增幅約為41.1%。然而，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6.3%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5.2%。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貂皮價格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0.1百萬港元增加35.3%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3.7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以及支付有關上市的專業費增加。該等行政開支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市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授予執行董事、顧問及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2.0百萬港元減少約24.5%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5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拍賣利息及拍賣融資利息減少。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上市後，本集團獲得最多50百萬港元的新造銀行信貸融通，因此，本集團無需依賴利率相對較高的拍賣融資。向拍賣行支付的拍賣利息為在21日免息信貸期後逾期付款的利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由於本集團傾向於縮減購買及銷售毛皮之間的時間間隔以及加快向拍賣行結清應付款項的時間，拍賣利息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活動由高級管理層管理及控制。本集團過往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及銀行借貸滿足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上市後，本集團以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滿足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5.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2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為約100.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7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為10百萬港元之7年期公司債券，年利率為5.5%，應每年支付利息。由公司債券籌集之所得款項已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本集團所物色之投資項目。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借貸(即以信託收據貸款的形式貸款約26.2百萬港元)為毛皮採購提供資金。繼上市後，本集團以本公司提供的一項公司擔保獲得最多50百萬港元的銀行信貸融通，條件是(i)本集團的外間資產負債比率淨額不得超過150%以及(ii)本集團的有形資產淨額不得少於7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間資產負債比率淨額(即以計息借貸總額除以本集團資產淨值之比率)為約36.5%(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6%)。

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滿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未來的銀行信貸融通的條件。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借貸質押其任何資產(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向本集團若干董事、顧問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分別按行使價0.208港元、0.26港元及0.26港元購買本公司股份。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股份總數為80,640,000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的約8.4%。

承授人	與本集團的關係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相關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黃振宙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208 港元	36,480,000	3.8%
郭燕寧女士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208 港元	24,000,000	2.5%
C.L.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顧問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26 港元	14,400,000	1.5%
僱員	僱員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26 港元	5,760,000	0.6%
				<u>80,640,000</u>	<u>8.4%</u>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通過股東之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有效期為十年。購股權計劃為股份獎勵計劃，成立目的旨在嘉許及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就達到本公司的長期商業目標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董事、僱員及已向或預期會向本集團作出貢獻之諮詢人或顧問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有關購股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緊隨上市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即960,000,000股股份的10%）。

截至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的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或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如額外授出超逾該1%上限的任何購股權，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批准刊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為止，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下文所披露之董事於本公司股份（「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之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相關股份及債券中，(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而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iii)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61及5.67條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所需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黃振宙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720,000,000	75%

附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振宙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720,00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購股權	於本公司的持 股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假設根據首次 公開發售前購股 權計劃授出的所有 購股權均獲行使)
黃振宙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480,000	3.8%	3.5%
郭燕寧女士	實益擁有人	24,000,000	2.5%	2.3%

授予黃振宙先生及郭燕寧女士的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之「購股權計劃」一節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下列有關人士（於上文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須記於登記冊），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20,000,000	75.00%
Caraf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1,000,000	5.31%

附註1：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振宙先生擁有

附註2：Caraf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Merzbacher Werner先生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未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規定的買賣標準。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並無知悉有任何董事未遵守所規定的買賣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競爭性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滙盈融資有限公司(「滙盈融資」)告知，滙盈融資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列明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系統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共包括三名成員，即洪榮峰先生、鄧達智先生及Jean-pierre Philippe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而編撰，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黃振宙先生(主席)

郭燕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榮峰先生

鄧達智先生

Jean-pierre Philippe 先生

本公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事宜導致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保留七天，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ukf.com.hk 登載。